

<<应用写作>>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应用写作>>

13位ISBN编号：9787122032119

10位ISBN编号：7122032116

出版时间：2008-9

出版时间：化学工业出版社

作者：庄小虎 编

页数：236

字数：40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应用写作>>

前言

应用文是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人民群众办理公私事务、传播信息、表述意愿所使用的实用性文章。

应用文广泛地应用于各种不同的社会交际领域。

《应用写作》是高职院校普遍开设的一门公共基础课，它对于学生今后的生活、交际、工作，特别是从事管理和技术工作，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

三年制高职阶段应用文写作课的任务是：在高中语文教学的基础上，通过对常用性应用文写作基础知识的教学和训练，掌握专业常用性应用文的特点、格式和基本写法，培养合格的高职高专人才，满足社会的需求。

根据高职高专人才培养计划和《应用写作》的教学要求，本教材设置的教学内容努力迎合各院校、各专业的教学需求，是一本最常用、最基本的能够为各专业所共享的通用教材。

本教材的特点如下。

1?内容创新。

具体表现在观点新、例文新、评析新等方面，在参考众多的应用写作教材的基础上，扬长避短，更进一步，汲取教改成果，使教材与社会实践、教学实际紧密结合，教材面目为之一新，教学效果出类拔萃。

2?操作性强。

教材所有文种、案例来自广泛的社会调查，它们是被实践检验过的，是实用性很强的文种与极具典型性的案例，学生学习后能够立竿见影，迅速见效。

3?便于教师授课和学生学习。

编写内容以“必需、够用”为原则，满足各专业《应用写作》教学要求，要言不繁，简洁实用。

每节基本体例为：概念；特点；格式要求；例文；综合练习。

编写目标在于将写作知识转化为写作能力，并融入学生的综合素质。

每一例文，配有“例文简析”，对于规范学生的写作方向和提高学生的写作水平，均有很大帮助。

本教材由庄小虎主编，并负责全书的统稿。

由夏一方担任主审。

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有：叶云芳（第一章、第二章）；刘涛（第四章）；魏娜（第六章）；杨惠芬（第三章、第七章）；庄小虎（第五章、第九章）；刘红霞（第八章、第十章、第十一章）；刘李娥（第十二章、第十三章）。

本教材的编写参考了大量的应用写作教材，汲取其中的优秀成果，借助于参考教材著者的辛勤劳动，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教材由于编写时间较紧，不足之处，热望使用者不吝指教，以便修改时能予以改正。

<<应用写作>>

内容概要

本教材是一部精心编制的最常用、最基本、能够为许多专业所共享的通用教材。

全书共十三章，分为绪论；行政公文（命令、决定、意见、文告、通知、通报、报告、请示、批复）；事务文书（计划、总结、科技工作计划、科技工作总结、规章制度）；专业文书（产品说明书、工程设计说明书、课程设计说明书、毕业设计说明书）；科技文书（学术论文、毕业论文、科研实验报告、科技考察报告）；财经文书（市场调查报告、市场预测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济合同、技术开发合同、技术服务合同）；司法文书（起诉状、答辩状、上诉状、公证书）；策划文书（广告策划、广告文案写作、营销策划、专题活动策划）；商务文书（商务信函、商务谈判方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求职文书（求职信、个人简历）；新闻文书（消息、通讯）；专用书信（感谢信、表扬信）；文书处理（收文处理、发文处理、立卷、归档、清退、销毁）。

本教材的特点是：内容创新，具体表现在观点新、例文新、评析新等方面。

实用性强，教材所有文种、案例来自广泛的社会调查，是实用性很强的文种与具备典型性的案例。

编写内容以“必需、够用”为原则，要言不繁，简洁实用。

每节基本体例为：概念；特点；格式要求；例文；综合练习。

编写目标在于将写作知识转化为写作能力，并融入学生的综合素质。

本教材适用于高职高专类院校，也可作为工具书查阅使用。

<<应用写作>>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应用文概述 第二节 应用文的写作要求 第三节 综合练习 第二章 行政公文 第一节 行政公文概述 第二节 命令、决定、意见 第三节 文告、通知、通报 第四节 报告、请示、批复 第五节 综合练习 第三章 事务文书 第一节 事务文书概述 第二节 计划、总结 第三节 科技工作计划、科技工作总结 第四节 规章制度 第五节 综合练习 第四章 专业文书 第一节 专业文书概述 第二节 产品说明书 第三节 工程设计说明书 第四节 课程设计说明书 第五节 毕业设计说明书 第六节 综合练习 第五章 科技文书 第一节 科技文书概述 第二节 学术论文 第三节 毕业论文 第四节 科研实验报告 第五节 科技考察报告 第六节 综合练习 第六章 财经文书 第一节 财经文书概述 第二节 市场调查报告 第三节 市场预测报告 第四节 可行性研究报告 第五节 经济合同 第六节 技术开发合同 第七节 技术服务合同 第八节 综合练习 第七章 司法文书 第一节 司法文书概述 第二节 起诉状 第三节 答辩状 第四节 上诉状 第五节 公证书 第六节 综合练习 第八章 策划文书 第一节 策划文书概述 第二节 广告策划 第三节 广告文案写作 第四节 营销策划 第五节 专题活动策划 第六节 综合练习 第九章 商务文书 第一节 商务文书概述 第二节 商务信函 第三节 商务谈判方案 第四节 招标文书、投标文书 第五节 综合练习 第十章 求职文书 第一节 求职文书概述 第二节 求职信 第三节 个人简历 第四节 综合练习 第十一章 新闻文书 第一节 新闻文书概述 第二节 消息 第三节 通讯 第四节 综合练习 第十二章 专用书信 第一节 专用书信概述 第二节 感谢信 第三节 表扬信 第四节 综合练习 第十三章 文书处理 第一节 文书处理概述 第二节 收文处理 第三节 发文处理 第四节 立卷 第五节 归档、清退、销毁 第六节 综合练习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例文二十六] 互联网电子公告服务管理规定 (信息产业部2000年10月8日第4次部务会议通过)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互联网电子公告服务(以下简称电子公告服务)的管理,规范电子公告信息发布行为,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开展电子公告服务和利用电子公告发布信息,适用本规定。

本规定所称电子公告服务,是指在互联网上以电子布告牌、电子白板、电子论坛、网络聊天室、留言板等交互形式为上网用户提供信息发布条件的行为。

第三条 电子公告服务提供者开展服务活动,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加强行业自律,接受信息产业部及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

第四条 上网用户使用电子公告服务系统,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并对所发布的信息负责。

第五条 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拟开展电子公告服务的,应当在向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或者信息产业部申请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或者办理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时,提出专项申请或者专项备案。

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或者信息产业部经审查符合条件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连同互联网信息服务一并予以批准或者备案,并在经营许可证或备案文件中专项注明;不符合条件的,不予批准或者不予备案,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六条 开展电子公告服务,除应当符合《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确定的电子公告服务类别和栏目; (二)有完善的电子公告服务规则; (三)有电子公告服务安全保障措施,包括上网用户登记程序、上网用户信息安全管理、技术保障设施; (四)有相应的专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能够对电子公告服务实施有效管理。

第七条 已取得经营许可或者已履行备案手续的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拟开展电子公告服务的,应当向原许可或者备案机关提出专项申请或者专项备案。

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或者信息产业部,应当自收到专项申请或者专项备案材料之日起60日内进行审查完毕。经审查符合条件的,予以批准或者备案,并在经营许可证或备案文件中专项注明;不符合条件的,不予批准或者不予备案,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八条 未经专项批准或者专项备案手续,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擅自开展电子公告服务。

第九条 任何人不得在电子公告服务系统中发布含有下列内容之一的信息: (一)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二)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三)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四)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五)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六)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七)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八)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九)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应用写作>>

编辑推荐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应用写作》的特点是：内容创新，具体表现在观点新、例文新、评析新等方面。

实用性强，教材所有文种、案例来自广泛的社会调查，是实用性很强的文种与具备典型性的案例。

编写内容以“必需、够用”为原则，要言不繁，简洁实用。

每节基本体例为：概念；特点；格式要求；例文；综合练习。

编写目标在于将写作知识转化为写作能力，并融入学生的综合素质。

《高职高专“十一五”规划教材·应用写作》适用于高职高专类院校，也可作为工具书查阅使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